

附件一：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潘家园街道办事处
法定代表人：殷伟涛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松榆里 43 号楼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东方华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付俊翔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门头沟区军庄镇军庄路 2 号院 Z1013 室

发包人为建设(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), 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松榆东里社区小区内部道路改造项目
工程地点：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松榆东里小区
工程内容：松榆东里小区内部道路拆除原有路面和道牙，更换新道牙和新铺沥青路面等详见“工程量清单”。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二）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11010525210200023781-XM001

资金来源：政府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松榆东里小区内部道路拆除原有路面和道牙，更换新道牙和新铺沥青路面等详见“工程量清单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 年 8 月 16 日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
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,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：壹佰伍拾玖万伍仟贰佰玖拾肆元玖角贰分 (人民币)
(小写) ¥：1595294.92 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86540.07 元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225985.2 元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/ 元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/ 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任玉良； 职称：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132225197807221170；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201809034110006835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1322007200900627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1322007200900627 (00)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建安 B(2022)0204185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四份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承包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5 年 8 月 15 日

2025 年 8 月 15 日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办事处